

W. F. HERMANS
二十世纪下半叶欧洲最重要的作家
战后荷兰文学三巨头之一
赫尔曼斯代表作

二十世纪最受好评荷兰小说
入选2008年度最佳英译图书

达摩克利斯的 暗室

De donkere kamer van Damokles
「荷兰」威廉·弗雷德里克·赫尔曼斯 著 宋德利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

达摩克利斯的暗室

De donkere kamer van Damokles

[荷兰] 威廉·弗雷德里克·赫尔曼斯 著

宋德利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达摩克利斯的暗室 / (荷) 赫尔曼斯 (Hermans, W. F.) 著;
宋德利译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1. 9
ISBN 978-7-5447-2183-7

I. ①达… II. ①赫… ②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荷兰-现代
IV. ①I56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51482 号

De donkere kamer van Damokles by Willem Frederik Hermans
Copyright © 1958 by Erven Willem Frederik Hermans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Estate of Willem Frederik Hermans c/o
Uitgeverij De Bezige Bij b. v.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1 by Yilin Press
All rights reserved.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10-2011-434 号

Nederlands
letterenfonds
dutch foundation
for literature

The publishers gratefully acknowledge the support of
the Dutch Foundation for Literature.

本书的翻译出版承蒙荷兰文学基金会支持, 特此鸣谢。

书 名 达摩克利斯的暗室
作 者 [荷兰] 威廉·弗雷德里克·赫尔曼斯
译 者 宋德利
责任编辑 夏秀玫
原文出版 De Bezige Bij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译林出版社(南京市湖南路1号 210009)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网 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印 张 9.875
插 页 2
字 数 268 千
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2183-7
定 价 28.00 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
(电话: 025-83658316)

“……他蜷缩在自己的救生筏上四处漂荡，数日之久，滴水未进。他干渴至极，只因海水咸得难以下咽。他恨那些无法饮用的水。然而当他的救生筏被闪电击中起火时，他却用双手捧起可恨的海水，试图扑灭熊熊烈焰！”

老师第一个笑起来，最后全班一起哄堂大笑。

继而铃声响起。孩子们从课桌前站起来。亨利·奥斯沃特比其他所有男孩都矮了半头。他们排成一条长龙，沿着走廊步履匆匆地向前走，到达出口时便撒腿就跑。

奥斯沃特一直在琢磨老师的话，一辆蓝色有轨电车的到来，把他和别人分开了。电车过去后，他也懒得去追赶他们。他把目光停留在每天走出校门后必定能看到的“禁止超车”的标示牌上。标示牌就竖立在通往狭窄商业街的入口。商业街极其狭窄，致使电车轨道宛如侧身相向，直至叠交成单一轨道。逆向而至的电车只能乖乖地等候，等着轮到自己通过福尔斯霍滕中心地段。

奥斯沃特老爸开的香烟店位于商业街的另一端，距离电车轨道重新岔开的地方不太远。他走到教会学校跟前，看到一群人聚集在他老爸的香烟店门口。邻居们推推搡搡，吵吵嚷嚷，伸长脖子往里面窥探，还有两名警察站在一旁。

药剂师特灵斯一眼看到奥斯沃特，立即离开人群，匆匆忙忙地朝他走来。

“快，抓着我的手，亨利！你必须跟我来。你现在不能回家！出事

啦，一件可怕的事！”

奥斯沃特没吱声，他抓着那只伸过来的手，任凭自己被拉着离开。街道上人满为患。特灵斯拉着他往前走，脚步之快使他无法听清他们在说什么，不过他心中有数，那一定是在议论他。

“妈妈有事吗？”

“可怜的孩子啊！可怕得没法说呀！以后你会听人说的。一件吓死人的事！”

“爸爸死啦？”

“你怎么能说出这种话啊？太可怕啦！太可怕啦！”

特灵斯的药店离电车站很近，在奥斯沃特老爸开的香烟店的隔街斜对门。

奥斯沃特回头看，但他见到的只是人群和另一个“禁止超车”标示牌，与商业街远处一端那个毫无二致。

他们走进屋，药剂师领着他穿过药店后面的房间。药剂师的妻子身着一件实验室专用的白大褂，朝他跑过来。

“唉，你这可怜的孩子！这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啊！”

她在他的头顶吻了一下，从药店里给他拿来一卷甘草止咳糖，让他坐在炉旁椅子上，而炉子里根本没有烧火。客厅内飘散着一股止咳糖和羚羊皮的气味。

“多可怕啊！怎么会有人能做出那种事？可怜的孩子！好可怜，好可怜的孩子啊！”

奥斯沃特从刚才她给的那卷糖里拿出一块。

“是妈妈做的吗？”

“什么……他怎么知道？”那女人对丈夫说，“他怎么连哭都不哭啊？”

特灵斯弯下腰告诉奥斯沃特：“过一会儿你舅舅来领你。他要把你带到阿姆斯特丹去。”

他说完回到药店里，打了个电话。

“妈妈！大街上到处都是血！我亲眼看到了！”

他们的儿子埃瓦特十二岁，和奥斯沃特同岁，但是他上了教会

学校。

“你看到我妈妈了吗？”

“喂，你们两个！埃瓦特，吃饭前先去洗洗手。”

房间里开始散发出土豆和卷心菜的气味。

药剂师夫妇和他们的儿子坐在桌前，把奥斯沃特撇在炉旁。他已经不再发问，只是一块接一块地把止咳糖塞进嘴里。

药剂师夫妇用餐之前声音洪亮地做着感恩祷告，大家开始吃布丁时埃瓦特则读了一段《圣经》，最后全体感恩，调门依然很高。

打烊时间刚过，巴特舅舅就按响了门铃。药剂师的妻子把他让进屋。他一只手抓着自己的帽子，另一只手抓着一块白手绢。

“事情是怎么发生的，舅舅？告诉我。我现在是一个大孩子啦，舅舅！”

“你爸爸情况不妙，”巴特舅舅说，“他们已经把你妈妈送到疯人院去了，就像五年前那样，记得吗？”

外面早已黑了。他们登上开往莱登的电车。奥斯沃特望着窗外，当他们经过他老爸的小店时，奥斯沃特看到所有的灯都灭了。他扯了扯巴特舅舅的衣袖。

“我不相信爸爸生病，他怎么能和妈妈同时生病呢？”

“别说了，亨利。我不会有偏有向。等找个合适的时间，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。”

“妈妈时常说要用起货钩把爸爸打死。”

“起货钩？”

“就是藏在柜台下面的那根起货钩，舅舅。一头是起货钩，另一头是榔头。”

“你在说什么啊？你妈妈身体不好。试着想点别的事。你要和我们一起待一段时间。你可以在阿姆斯特丹上学。这你会喜欢的，是吧？”

他们乘电车抵达莱登站，在那里赶火车前往阿姆斯特丹。

“今天下午老师给我们讲了一个故事，”奥斯沃特说，“是关于一艘失事船和一名救生筏上船员的事。他没有东西喝，他恨大海，因为海水是咸的。后来他的救生筏被闪电击中，他虽然恨大海，但他还是捧

着水去扑火。”

“他把火扑灭了吗？”

“也许他扑灭了，但是他死了，是渴死的。我们都笑翻了天。”

“你们老师经常给你们讲那样的故事吗？”

“你好，费伊舅妈。”

“你好，亨利！可怜的宝贝儿。”

她吻了他很长时间，但是她的气味可不太好。

“你好，丽娅！”

“你好，亨利。”

丽娅拥抱着他，和她母亲亲吻他的时间一样长，但她的气味却好得多。

巴特舅舅说：“他盼望在阿姆斯特丹上学。现在就和你一起去睡觉。亨利，丽娅会给你领路。”

丽娅十九岁。她领着奥斯沃特上了两段狭窄的楼梯，继而走进一间小屋，里面有一张铺好的床。她领着他看了放衣服和洗漱的地方。他脱下衣服洗了洗，但是他躺在床上说什么也睡不着。他听到舅舅和舅妈去睡觉了，接着门被推开一道缝儿，丽娅伸头朝里看。

“怎么回事？灯还在开着？还没睡？”

“我害怕。”

她把门完全推开，指着她身后下方的楼梯平台。

“那是我的卧室，就在下边那儿，如果你愿意，如果你睡不着觉，可以去找我。”

等他去找她的时候，她都上床了。

“这儿，钻到床罩底下，不然你会冷的。”

他一上床和她躺在一起，她就把灯关掉了。

“我妈妈也总是让我和她一起睡觉。”

他开始抽泣。

她悄悄地把胳膊伸到他的头下面。

“我一直想有个小弟弟。今晚你可以和我在一起。没有人会注意到。不过，我老爸也不在乎。”

“他不愿意告诉我出了什么事。你会告诉我吗？”

“我想也不会的,亨利。你不应该想那种事!”

“我就想知道。”

“你不觉得我头发闻着很香吗?”

“是呀,很香,可我害怕。”

“加把油,睡点觉。”

“我就是睡不着啊。”

“你还只是个小孩子。”

“不,我不是。我是个大孩子。我只是个头小,可那也不是我的错啊。”

“呃?你是个大孩子,是吗?你有把握吗?如果你是大孩子,那你为什么不亲我一下啊?”

2

他和丽娅一起走出去，回头看着这所房子。“离我上次在这儿的时候已经过去很长一段时间了，”他说，“我都已经忘记它是什么样子了。”

那是一座高而窄的河边屋。门旁边有一块黑色大理石，上面刻着金色的字母：BELLINCOFF LTD.，HABERDASHERS（百灵可福男用服装饰品有限公司）。

“为什么不说是船员？”

“百灵可福只是一个公司的名称。”

“那又为什么说男用服装饰品？是和鸟的羽毛一样吗？”

“不是，说是男用服装饰品，但实际上我老爸卖的只是羽毛。”

“那能让你们发财吗？”

“我老爸就是靠它把生意做得很火啊。一顶装饰着羽毛的帽子很值钱，可眼下并不是有很多人都戴这种有羽毛装饰的帽子，所以在阿姆斯特丹就只有我老爸一个人还在卖羽毛。”

“那为什么沿着这条运河的街道叫欧德支茨·阿茨特堡沃尔？它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它的意思是说这里在古时候是一堵城墙。”

“坐在窗里的女人为什么都穿粉红色裙子？”

“她们都是靠这个挣钱的女人。”

“为挣钱她们都做什么？”

“她们要对男人好。”

“就像你对我好一样?”

“闭嘴,好吗?不然我就不再让你靠近我,听见了吗?”

巴特舅舅认为奥斯沃特长大后应该上大学,所以他就把他送去上中学。

奥斯沃特的举止证明他是个顺从而又很文静的学生。

每天晚上他都睡在丽娅的床上。长到十五岁的时候,他意识到她长得很丑;后来他又意识到,对于其他男孩那些乌七八糟的闲言碎语,他感到索然无味。自己年复一年、夜复一夜的所作所为,被以讹传讹,招致流言蜚语,可他听到之后何以能安之若素?这些都不足以令他感到忧虑,而真正令他感到忧虑的是,显然只有他一个人才做这些事,而且也只有丽娅一个人才会让他做这些事。他已经想好摆脱她的办法,然而摆脱她并不是主要的,主要的是如何找人替代她。

在靠近兰茨梅尔附近的什么地方,离阿姆斯特丹不远,他发现一个偏僻的地点,足以达到自己的目的。

他们从各自的自行车上下来,在堤坝的一个避风处躺下来。那女孩的名字叫克莱莉娅·白兰德。

“你真令人厌恶!”

“令人厌恶?可我舅舅说这是一种自然选择的事!”

她跳起来,抓住自己的自行车,飞也似的骑车跑了。

第二天他就被校长找去了。作为一名中学校长,那个人非常年轻。

“喂,注意啦,奥斯沃特,克莱莉娅·白兰德的父亲抱怨说你一直在给她女儿讲下流故事。”

“可是先生,我只是告诉她我舅舅对自然选择的看法……”

“说来也巧啊,我很了解你舅舅。巴特·诺塔,好人;曾经是一名共产主义者。他为背叛一种形式纯正然而早已不复存在的革命感到懊恼。他认识到这一点,但与此同时也感到很遗憾。和其他所有人一样,他在女王生日那天挂旗、投票、缴税,但是又借助于拼命固守那些

在社会上没有多少立足机会的思想来试图慰藉自己的良心：不信神灵、禁止吸烟、大谈性自由。至少对于嗜酒嗜烟者以及过着一夫一妻制生活的人来说，这些都是难以付诸实践的思想。可是这些思想又能带来什么好处呢？你舅舅谈论自然选择，然而他所读过的书都早已过时了。”

“那反军国主义又怎么样呢？”

“反军国主义？德国和俄国都忙于建立世界上至今最为强大的军队。希特勒要征服全世界。我们都必须做反军国主义者，让自己像圣人那样遭人杀戮？不要误解我的意思，你舅舅是个好人，但就是他说的每句话都别相信。答应啦？”

校长伸出手来。

放学后他看到克莱莉娅·白兰德和另外一个男孩一起骑车，那男孩和他年龄相同，但比他高出一头半。

那一周，他参加了一个柔道俱乐部。他不再从舅舅的书架上拿书。他聚精会神、孜孜不倦地做作业，成绩相当不错，然而他真正情有独钟的只是柔道。有时他也想到欧德支茨·阿茨特堡沃尔街去拜访某个青楼女子，不过他虽然凭借人家名字认识几个——他们毕竟是邻居嘛——然而从来没有一个找到他的头上。那他为什么要自找麻烦呢？于是夜间等舅舅和舅妈都去睡觉之后，他就把自己的被单翻得乱七八糟，然后蹑手蹑脚地溜进丽娅的房间。

3

他母亲究竟是如何把他父亲杀死的，他依然一无所知。

在一个耶稣升天日，他一个人故地重游，到故乡福尔斯霍滕兜了一圈。他首先乘坐电车到哈勒姆。到那里换乘另外一路蓝电车，抵达莱登，在莱登再乘坐一路开往海牙方向的蓝电车。

他在福尔斯霍滕商业街的北头下车。放眼望去，周围的景致尽收眼底，他好像一个陌生人。市政厅就耸立在那里，前面有市政盾形纹章标志，很像三只啃过的指甲。就在这同一座楼里，或说配楼里，有他读过书的学校和警察局。离中心不远处是基督教新教派的教堂，尖顶好似一艘垂直而立的飞艇。再往前，圣卫利勃罗大教堂中世纪风格的塔楼与之比肩而立。他在狭窄的商业街信步前行，目光锁定“禁止超车”的标示牌。

他旅行时一直乘坐的电车开了过去，使街道变得阴沉幽暗。每座房屋都散发出犯罪和谋杀的气息。他往每个窗子内都窥视一番，然而没有发现任何妓女。他感觉似乎有某种可怕的事情将要降临到他的头上。他在香烟店前把脚步放缓，但却不敢停留。门和橱窗被罩在帘幕之下。优卡牌雪茄和香烟的银色字母还在玻璃上，字母“E”和“K”还像往日那样暗淡无光吗？

香烟店隔壁斯鲁伊莫家的车库大门紧闭。马路对面是斯·杰明连锁店下属的一家新开张的糖果店。另一个电车站对面那座小白楼

依然有一块招牌,写着“修鞋中心”。中心,他们就是这么叫它的……然而它却位于商业街的远处,在轨道重新岔开的车站旁边。

他是否应该走进药剂师的家,看看埃瓦特·特灵斯的近况如何?然而就在这时,一辆来自海牙的电车开到眼前,奥斯沃特无奈地匆忙上车,感到自己似乎已被一位追求者所抛弃。他在一个临窗的位子坐下来,凝视窗外。他再次经过香烟店,一块黄色招牌沿着陈列橱窗上檐闯入他的眼帘:北国香烟。

4

他的舅妈费伊不喜欢他。

她经常招来一些女性朋友，他开始注意到，他一走进客厅，她们的谈话就戛然而止。于是当舅妈有客人的时候，他就经常像着迷一样，在走廊里溜达，把耳朵紧紧地贴在门上偷听。

“你难道从来就没为他操过心？”

“嗨，就和那样的一个妈妈在一起，可让我说什么呢？他能活着就算奇迹啦。”

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难道我没有告诉你吗？他出生时才七个月大。是啊，你知道吗，他出生时还很不正常呢。有一天他妈妈就把他随着粪便一起生到邮局的厕所里了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嗯，他看着也还真像啊。”

“他的骨头不会结实，我想不会的。”

“瞧他那张苍白的女里女气的脸，还有那几根稀稀拉拉的黄毛。”

“他真的快十七岁了吗？”

“是啊，可还没有刮过胡子呢。”

“什么？我的孩子十四岁就刮了！”

“嗯，不正常，对吧？他从一开始就没长好。咱们走着瞧吧，看他是不是能够长成一个正常人。”

“他出去有女孩陪着吗？”

“女孩？他根本就不感兴趣！”

奥斯沃特一边照镜子，一边摸腮帮子，那里依旧软兮兮、肉乎乎、光溜溜的。在学校里别人取笑他的时候，他就目光旁视，同学们聚集在一起的时候，他就竖起耳朵，但是他们都躲着他，因为他们都知道他会很容易地把任何一个男孩摔倒在地，包括最大的在内。他仍然是柔道俱乐部的常客。练习柔道使他双脚变形，不仅长得宽宽大大，而且脚面肌肉非常发达，因此好像吸盘，使他能够站得很稳，不可动摇。正常的鞋子已经不适合他，他只好穿那种根据脚的尺寸定做的特制鞋子。

一个小怪物，一个讨厌鬼。

他的鼻子与其说是鼻子，倒不如说是一只纽扣。他的眼睛，即使目光不集中时，也总是显得窄巴巴的，仿佛只能斜视，而不能正常观看。他的嘴巴令人联想起的并非是一只能说会笑的嘴巴，而是一个洞口，生命的最低级形式就是通过那里摄取所需的食物。而后是他那圆圆乎乎的面颊，以及颜色淡淡的、摸上去软软塌塌的发丝，他总是把它们剪得短短的，徒劳地希望这样就能使头发直直地往上蹿。

“你在这里干什么？你为什么照镜子？”

“呃，是你呀？没什么。”

丽娅一把抓住他的头，说：“那么说你眼睛里进东西啦？”

“没有，就是照照镜子。”

她吻了他一下，并用小腹去撞击他。他现在才知道她长得实在太丑，不能吸引任何男人，不然她早就把他甩啦。他还知道她不会怀孕，因为她没法怀孕。

她身上没有一个地方不是瘦骨嶙峋，摸上去硬邦邦的。她的头发都是包装纸的颜色，下巴长长的，向前撅着，她的牙齿也长得邪乎，即便不笑的时候也总是在外面露着，而且她从来就没有笑过。她这些牙齿多少都有点互相重叠，上牙永远咬在下嘴唇上。她的牙齿既不会为她的嘴巴增强吸引力，也不会使它显得讨厌至极，它们只是咬着嘴唇，使嘴巴不至于张开，如同扣子扣住钱包一样。

5

“他们下个月就要让亨利的妈妈离开疯人院了，难道这现在还不能肯定吗，爸爸？”

“是啊。”

“我和亨利有点事要告诉你。我们就要结婚了。”

“结婚？”

“我和亨利已经决定结婚，爸爸。亨利想继续做他爸爸的生意。我们要把他妈妈接来和我们一起住在香烟店对过。”

“可是亨利，你在上大学的事情上突然改变主意了？”

奥斯沃特说：“突然？这个想法我早就有了。我都十八岁了，我想自力更生。别人还有谁能照料母亲呢？”

他的嗓门依然很高，就像顽童。

“但是亨利……”

费伊舅妈开始哭天抹泪。

“丽娅！”她抽泣着，“你在糟蹋自己的生命！你比他大七岁呀！再说他又是你的表弟！”

“哎呀，妈妈，你别说啦！你认为我不知道，是吗？”

“不知道什么？”

“就是，你和爸爸结婚的时候我已经两岁了！你推着婴儿车到登记处，然后把它丢给了看门人！”

“你什么也不明白，丽娅。你父亲是个理想主义者！”

“听着，丽娅，”巴特舅舅说，“我从心眼里一直都反对条令法规，现

在我还是这样！”

“嗨，爸爸，得了。谁在乎你心里想的是啥啊！有条令也好，没有条令也罢，反正你已经结婚，没什么两样！”

“那我要告诉你，这样的事不会再发生啦！”

费伊舅妈站起来，离开了房间。

还没出那个月，她就因心脏病死了。

奥斯沃特和丽娅于1939年8月25日结婚。六天之后，广播宣布希特勒动用飞机、坦克入侵波兰。

香烟店由巴特舅舅出资粉刷一遍，修葺一新。门框里安装了电动机，以便开门关门的时候都能响铃。售货处小得使本来就不算大的柜台几乎没有任何多余的空间。所有的木质设施一律涂上深褐色。连接后屋的滑动拉门安装了铅条毛玻璃板。作为装修的最后一招，奥斯沃特用螺丝刀在店门里面——正好在门把手上方——钉上一块小小的提示牌，上面写着：留心钱物！

或吃或坐，他们都在后屋解决。楼上有三个小房间，一个是丽娅和他的，一个是他母亲的，而第三个则是一间学生寄宿室。莫莱格原本是纽沃一布尤尼恩的家具木工，但他感到有一种研习神学的冲动，因此就在福尔斯霍滕租了一个房间，他可以经常往来于那里和大学之间。他不想住在莱登那里，他还没有被录取，那会影响他参加考试。在这一关键时刻在大学城寄宿，在他看来似乎是在亵渎圣灵。他已经三十多岁，虽然日以继夜地发奋读书，可是却三次落榜。

天黑了，他们一家有时会一起到户外散步，莫莱格偶或与他们同行。他们走上狭窄的商业街，与左邻右舍的店主打着招呼，蓝电车经过的时候，他们会赶紧退让。走到商业街北头的时候，他们有时会走到远处的银厂，但不会再往前走了。

“妈妈，这难道不会让你感到累吗？”

“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，我的孩子？我不是个老太太。”

“当然不是啦，但是我们都准备上床睡觉了。”莫莱格往往这样说。然后她就会让步。

莫莱格对她有一种慰藉。她有时三更半夜就爬起来，裹着一条被